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1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06980，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三年。

公司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3 年-2025 年）将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3 年度已按 15% 的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和预缴企业所得税，本次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